

投保声明与授权

- 1、本人对保险条款中关于保险责任、责任免除条款和其他免除贵公司责任的条款、保险责任等待期、保险期间、保险合同犹豫期、保保险合同解除条款、理赔申请资料要求、投保人相关权利义务的条款等内容已经充分了解并且同意遵守。
- 2、所有保险责任以保险合同所载为准，除由贵公司经正式程序修改或者批注的内容外，其他任何人的口头及书面陈述、报告或合约，贵公司无需负责。
- 3、本人授权贵公司在审核本人投保、保全、理赔申请时根据需要委派医师或指定医疗机构安排被保险人进行身体检查，或向任何医生、医院、诊所、农村合作医疗机构、公安机关、保险公司或其他任何组织单位，就有关投保、保全、理赔事宜，查询、复印有关投保人及被保险人的资料或索取其他有关证明文件。
- 4、本人确认以上所做的各项声明和陈述、所提供的与投保申请有关文件均完全属实无误，所有声明、陈述及所提供的文件均可作为贵公司判断是否能够承保的依据并成为保险合同的一部分，若不属实，贵公司可以依法解除本合同。
- 5、本人同意提供给招商信诺（指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的个人资料（包括本单证签署之前提供的以及本人接受招商信诺人寿保险各项服务时产生的信息），可用于招商信诺人寿保险及因服务必要而委托人的第三方为本人提供服务及推荐产品，可提供给相关监管机构及行业协会以做合理利用，接收信息的主体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本条款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的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
- 6、本人授权贵公司通过本人授权的金融机构使用本次投保所提供的银行结算账户，扣取首期保险费，本人知悉首期保险费的扣款金额以实际支付确认金额为准。